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
用及清偿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大华核字[2022]006877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077010580
报告名称: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报告文号:	大华核字[2022]006877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13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13日
签字人员:	马建萍(310000050169), 连隆棣(11010148022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
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目 录	页 次
一、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 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1-2
二、 协鑫能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 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1
三、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 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2]006877号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能科”）202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2]009055号审计报告。

在此基础上我们检查了协鑫能科编制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以下简称“情况表”），该情况表已由协鑫能科管理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的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一、管理层对明细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监管机构上市规则的规定编制情况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情况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情况表发表专项核查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专项核查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专项核查工作以对该情况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

取合理保证。

三、专项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协鑫能科编制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中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四、编制基础和对分发的限制

我们提醒情况表使用者关注，情况表是协鑫能科为满足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情况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本报告应与本审计机构出具的大华审字[2022]009055号审计报告一并阅读。本报告仅供协鑫能科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使用，且不得分发给除协鑫能科和深圳证劵交易所以外的机构和人员。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专项核查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建萍
马建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连隆棣
连隆棣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协鑫能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控股股东或其他 关联方名称	占用 时间	发生 原因	期初余额 (2021年 1月1日)(万元)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 额(2021年度) (万元)	报告期偿还总金 额(2021年度) (万元)	期末余额 (2021年12月 31日)(万元)	截至年报披露日 余额(万元)	预计偿 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 额(万元)	预计偿还时 间(月份)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至2021年 3月5日	违规 占用	19,303.59		19,303.59	0.00	0.00			
当年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 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 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截止2021年3月5日，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已全部偿还占用资金本金及占用期间利息20,834.42万元，其中本金19,303.59万元，2020年度资金占用期间利息1,375.81万元，2021年1-2月资金占用期间利息155.02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 (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审计、验资、资产评估、税务咨询、代理记账、企业清算、破产清算、法律事务、企业管理咨询、其他经营活动。

2012年02月09日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成立日期
合伙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2021年12月01日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009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申请并经财政部门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换领。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 十月 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31000005016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4月 2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马建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3-02-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202197302111524
 Identity card No.



马建萍(310000050169)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马建萍(31000005016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22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04 月 25 日



姓名: 连隆棟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1988-03-18

出生日期: 1988-03-18
Date of birth: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350625168903180038

身份证号码: 350625168903180038
Identity card No.



2017年4月30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连隆棟(110101480221)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连隆棟(11010148022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